

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在杭州富阳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。会议应参会监事 9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6 人，具有投票表决权 8 票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国良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

审议通过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部分年度经营目标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会议通报了以下事项

（一）通报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

（二）通报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通报《关于快速出险贷款专项审计的报告》

（四）通报《德清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关联方及关联交

易情况》

（五）通报《德清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末主要监管指标情况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